

# 丽水学院中国青瓷学院文件

国瓷〔2022〕19号

---

## 丽水学院中国青瓷学院 关于印发学生考研奖励办法的通知

各部门、教学系：

《丽水学院中国青瓷学院学生考研奖励办法》已于2022年3月21日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。

附件：丽水学院中国青瓷学院考研奖励办法

丽水学院中国青瓷学院

2022年6月6日



# 丽水学院中国青瓷学院学生考研奖励办法

为了进一步加强学院学风建设，调动我院本科生考研积极性和主动性，健全激励机制，营造良好氛图，特制定本奖励办法。

## 一、奖励的基本条件

1. 奖励的对象为我院应届本科毕业生；
2. 获奖个人须严格遵守法规校纪，一学年内无任何纪律处分。

## 二、奖励的设置与标准

1. 报考奖励：获得研究生考试成绩即奖励 500/人；
2. 录取奖励：被双一流大学录取（以录取当年的教育部名单为准）的学生奖励 3000 元/人，被其他院校研究生的学生奖励 2000 元/人。

## 三、附则

1. 考研奖励工作，由个人申报填写考研奖励申请表，学院统一组织评议并公示。
2. 学生奖励从学院发展经费中支出。
3. 本办法最终解释权归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，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## 中国青瓷学院学生考研奖励申请表

本人情况	姓名		性别	
	班级		政治面貌	
	学号		联系电话	
考研情况	考取学校		考取专业	
申请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报考奖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录取奖励			
学院学生工作领导 小组审核 意见				
学院审核 意见				
备注	1. 考研录取通知书原件、复印件各一份。 2. 考研心得体会 1 篇，不少于 1000 字。 3. 报考奖励与录取奖励不重复奖励，申报报考奖励的学生无需填写考研情况，只需提供参加考研考试的证明。			

(此页无正文)